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1日以书面形式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8年2月6日在公司3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监事张竹锋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举行。会议由姜永健先生主持，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，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选举姜永健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2月6日

附：姜永健个人简历

姜永健，男，1962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专，高级经济师。现任南通九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曾任如皋市丝毯二厂厂长、深圳丰力特种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姜永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